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桐庐县交通运输局桐庐县财政局 | 文件 |

桐交〔2024〕8号

|  |
| --- |
|  |

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补助资金(第一批)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杭州市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（2023-2027）实施方案》（杭交发〔2023〕7号）和《杭州市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（2023-2027）市级资金补助管理办法》（杭交发〔2023〕8号）的规定，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及杭州市财政局印发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杭交发〔2023〕83号），按照我县2023年度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完成情况预考核分配下达1402.02万元（约占总补助80%），用于我县2023年农村公路新改建及县道大中修项目。

参照《杭州市建设高品质四好农村路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杭财建〔2018〕93号），并综合考虑项目投资及考核完成情况，现将第一批市补资金分配如下（详附件）。请严格按照相应资金管理办法和省、市、县相关管理要求，严格资金绩效管理，根据绩效目标抓好落实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完成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补助资金（第一批）分配表

桐庐县交通运输局 桐庐县财政局

 2024年2月5日

桐庐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2月5日印发